

# 施甸县教育局文件

施教字〔2017〕25号

---

## 对政协施甸县九届一次会议 第109号提案的答复

共青团施甸县委：

你单位提出的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少先队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建议》，已交我们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### 一、严格选拔，源头把关

切实将热爱少年儿童、热爱少先队工作、作风正派、年富力强的优秀教师和优秀青年选拔到少先队辅导员岗位上来。对于辅导员坚持每学年聘任一次，调动广大辅导员工作积极性，增强辅导员从事少先队工作的责任心。

### 二、强化培训，提升素质

立足实际需要，注重加强辅导员的培训工作。一是丰富培训内容。对新任辅导员进行以辅导员基本素质要求、少先队工作基

本理论与基本知识、少先队工作基本方法和新技能为主要内容的培训。二是拓宽培训渠道。采取以会代训、开展活动、交流学习等方式进行培训。

### 三、落实待遇，提高地位

一是大力宣传优秀辅导员的先进事迹。充分利用新闻、微信、报刊等载体进行宣传报道，积极调动辅导员的工作积极性。二是落实好辅导员待遇。按照学校管理制度进行配备、管理和使用，享受相应待遇，定期参加校务会；在评选先进、评定职称、申请学科带头人时，将少先队工作实绩均纳入测评依据，并给予必要的福利待遇。三是表彰奖励优秀辅导员。给予必要的奖励，为从事少先队工作的辅导员创设良好的竞争氛围。四是加强联系，优化环境重视第二课堂、校外辅导员队伍建设。不断壮大辅导员队伍，积极建立社会、家庭、学校教育网络，整合社会教育力量，共同教育青少年学生。

感谢你单位对施甸少先队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今后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。



联系人：李玉泉      联系电话：8124858

---

抄送：县委办、政府办、政协办。

---

施甸县教育局办公室

2017年8月10日印